

致：元朗區議會

日期：2021 年 2 月 23 日

關於：十一號幹線(元朗至北大嶼山段)及相關主要幹道

臨時動議

鑒於本會反對明日大嶼，而據我們了解，十一號幹線(元朗至北大嶼山段)明顯仍然駁去交椅洲；此外，本會認為，政府須撤回「東大嶼人工島」，停止倒錢落海，淘空庫房，並還海於民，而為了應對氣候暖化，政府更加不應破壞海洋生態，讓香港仍有可持續的發展。另外，元朗區議會過往一直要求政府於十一號幹線加建一條大棠連接路，以疏導日後元朗南發展的交通。由於政府拒絕接納我們上述多項建議，本會反對政府現時提出的十一號幹線（元朗至北大嶼山段）及相關主要幹道工程。

動議人：區國權、梁德明、陳樹暉、黎國泳、陳敬倫

和議人：

杜嘉倫, 李俊威, 甄頌, 吳玉英, 何俊子
陳美蓮, 康展華, 李頌慈, 李韋成